

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宏迈高科 7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 概述

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民营高科技企业，成立日期 2018 年 9 月 28 日，注册资本 1 亿元，经营范围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材料的制造及来料加工(不含危险化学品)；LED 照明系统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同时与国内多所著名高校开展合作，深入开展电池级草酸亚铁、电池级正磷酸铁、三元材料和改性锰酸锂等前驱体材料和电池材料的研究。

公司于 2018 年在湖北省十堰市丹江口市六里坪镇工业园区投资建设“6 万吨锂离子动力及储能电池正极材料项目”，该项目分期建设，一期建设 2 万吨镍钴锰酸锂生产线，二期将建设 1 万吨镍钴锰酸锂生产线、2 万吨磷酸铁锂生产线及 1 万吨锰酸锂生产线。项目委托襄阳众鑫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3 月十堰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了《关于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6 万吨锂离子动力及储能电池正极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十环函[2019]22 号）。

2020 年 12 月，公司取消了 1 万吨锰酸锂生产线的建设，同时扩大磷酸铁锂生产线至 5 万吨。在此条件下，公司委托湖北守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宏迈高科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 年 9 月 22 日十堰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了《关于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宏迈高科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十环函[2021]299 号）。

目前，现有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2 月基本建成并进行设备及环保设施调试，尚未进行环保验收。现有项目于 2023 年 2 月 1 日进行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 91420381MA495WM66L001Y。

随着项目生产工艺的不断改进及锂电池市场的发展，公司将继续扩大磷酸铁锂产能，拟投资 76729.83 万元在现有磷酸铁锂 1#车间建设 7 万吨的磷酸铁锂生产线，并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取得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212-420381-04-02-956622），项目将依托原有项目建设的办公楼、污水处理站、危险废物暂存间、仓库、空分装置等公用设施及环保设施。

为切实做好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规定，建设项目需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81.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中的“电子化工材料制造”，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为此，我单位委托湖北浩淼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在委托编制环评报告后，我单位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在秦楚网论坛进行了一次公示，2023 年 2 月 27 日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全文信息进行发布；2023 年 3 月 1 日在湖北日报上进行了第一次报纸公示；2023 年 3 月 7 日在湖北日报上进行了第二次报纸公示；2023 年 2 月 28 日张贴公告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与日期

我单位湖北宏迈高科 7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首次公示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8 日，我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5 日正式委托湖北浩淼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湖北宏迈高科 7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中要求的“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公示的要求。

项目首次公示内容中对建设项目具体位置、占地面积、主要生产产品等情况进行了介绍。同时公示中包含了我单位的联系方式和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提供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及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建设项目首次公示网站为环评论坛网站，满足应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公示的要求，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网址为 <https://bbs.10yan.com/thread-4432651-1-1.html>。公示截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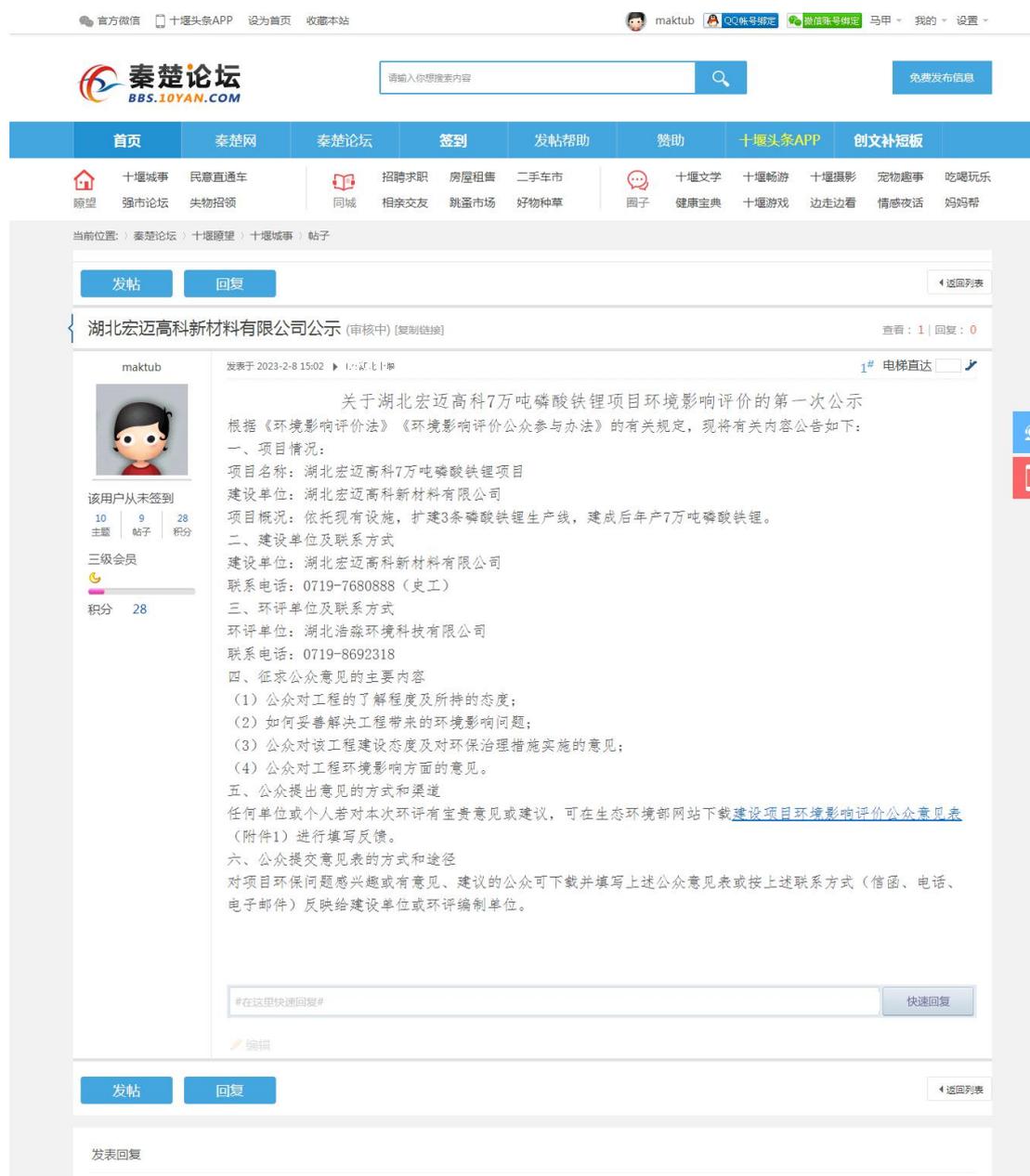


图 1 首次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我单位委托环评编制单位进行报告编制后，未进行其他方式的公众参与。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项目征求意见稿主要公示内容为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征求意见稿下载网络链接、公众意见表下载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途径。满足《办法》中的要求。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27 日，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满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站为秦楚网论坛网站，满足通过当地网络平台进行公开的要求。《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为 <https://bbs.10yan.com/thread-4437816-1-1.html>。公示截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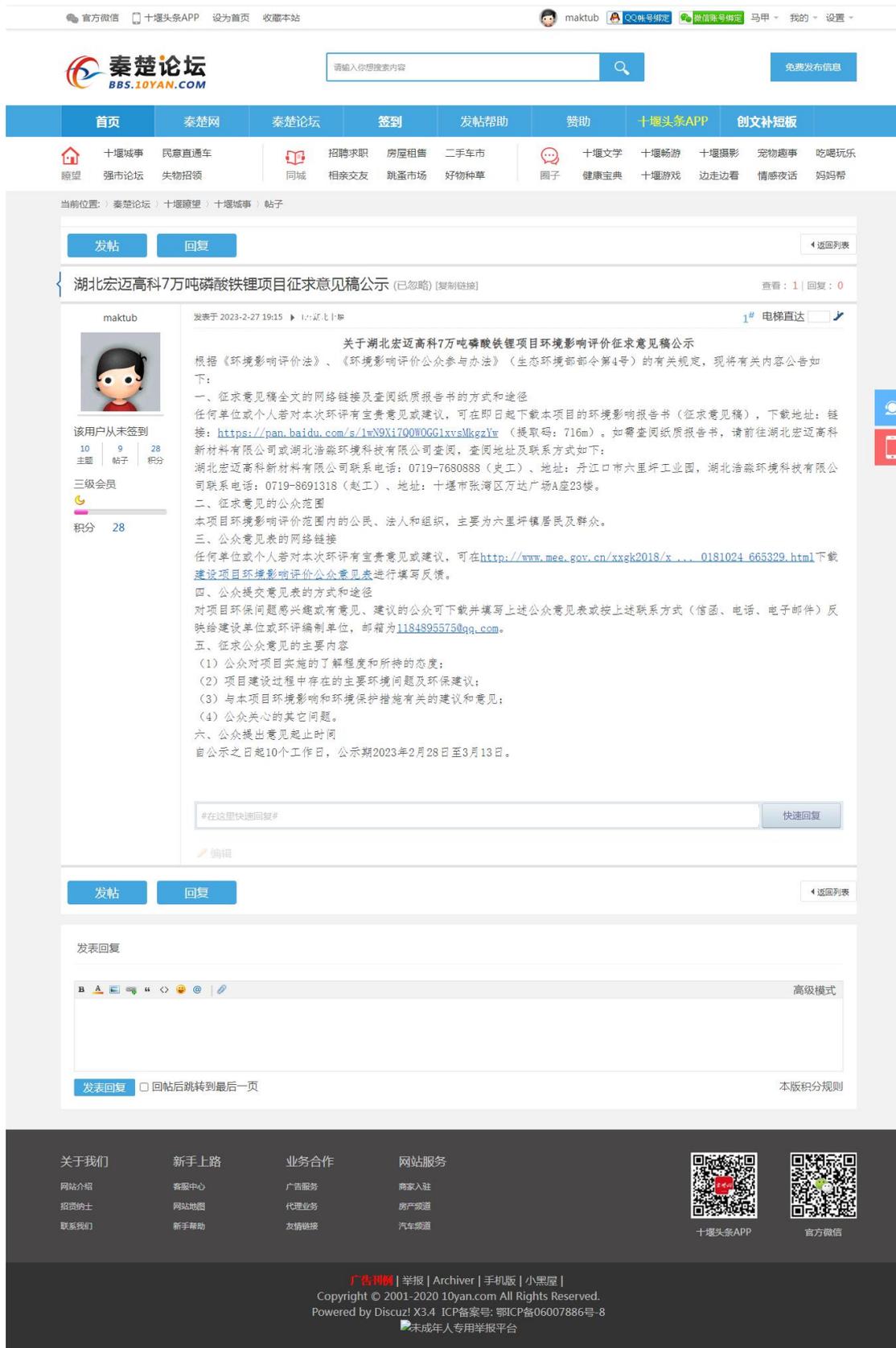


图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在网站进行网络公示的同时，项目《征求意见稿》在湖北日报上进行了公示，满足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的要求。报纸公示的日期分别为2023年3月1日及3月7日，满足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要求。报纸公示照片详见图3及图4。



图3 第一次报纸公示

3.2.3 张贴

我单位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在项目厂区外及项目周边张贴了公示公告，本次公示张贴地点均为项目周边的敏感点，符合张贴地点要求。张贴公示的照片详见图 5。



图 5-1 厂区外张贴公告照片



图 5-2 六里坪工业园管委会公告张贴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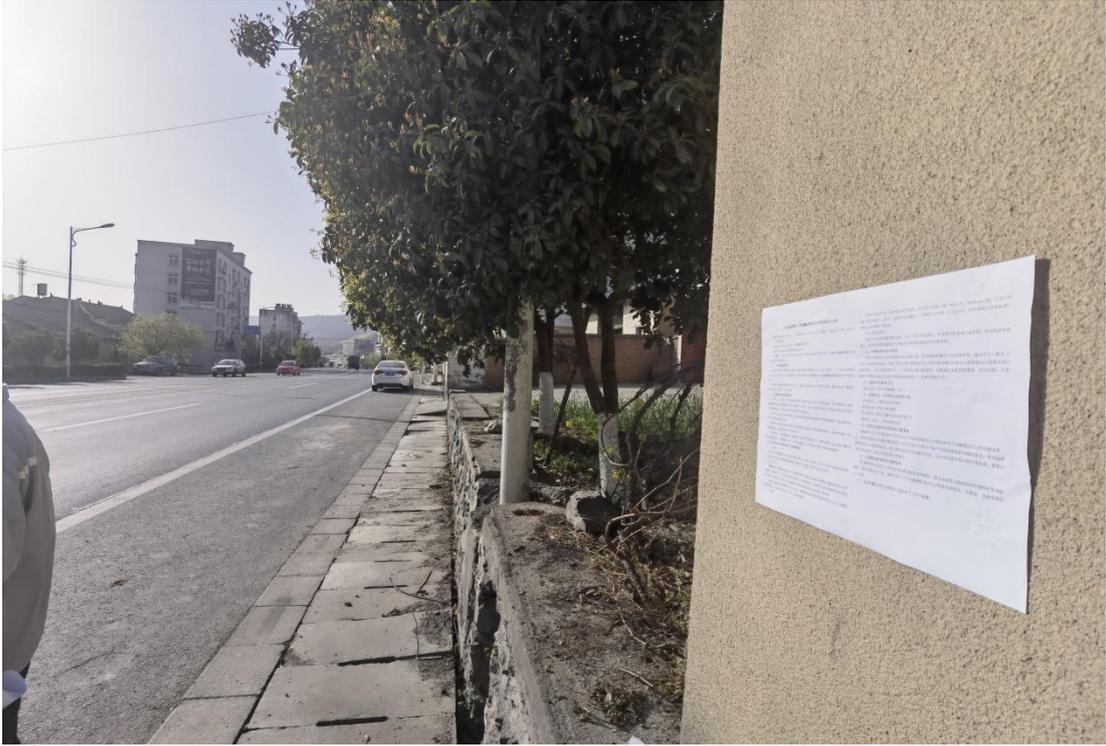


图 5-3 秦家院公告张贴照片



图 5-4 岗河村公告张贴照片



图 5-5 六里坪镇公告张贴照片



图 5-6 一专公告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公众查阅纸质报告书的场所设置在湖北浩淼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查阅场所设置后至公示期满，无人员前往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秦楚网论坛网站及湖北日报上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无公众提出环保意见。

在公告张贴期间，亦无周边居民提出环保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我单位湖北宏迈高科 7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在进行首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接收到环保意见。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本项目在送审进行技术评审后，按照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后补充报批前公示。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湖北宏迈高科7万吨磷酸铁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湖北宏迈高科7万吨磷酸铁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